



Casper Vost

新闻学与传播学经典丛书·大师系列

新闻学原理

The Principles of Journalism

中文·英文(双语版)

[美]卡斯珀·药斯特(Casper Vost) 著

王海 译

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新闻学与传播学经典丛书·大师系列

新闻学原理

The Principles of Journalism

中文·英文(双语版)

[美]卡斯珀·约斯特(Casper Yost) 著
王海 译

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闻学原理:双语版:汉、英/(美)卡斯珀·约斯特著;王海译.一北京: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2017.9

(新闻学与传播学经典丛书·大师系列)

书名原文: The principles of journalism

ISBN 978-7-5657-2109-0

I. ①新… II. ①卡… ②王… III. ①新闻学 IV. ①G21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199076 号

新闻学与传播学经典丛书·大师系列

新闻学原理

XINWENXUE YUANLI

著 者 [美]卡斯珀·约斯特

译 者 王 海

策划编辑 司马兰 姜颖昳

责任编辑 姜颖昳

特约编辑 魏 征

封面设计 运平设计

责任印制 阳金洲

出版发行 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东街 1 号 邮编:100024

电 话 010-65450532 或 65450528 传真:010-65779405

网 址 <http://www.cucp.com.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东方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10

字 数 259 千字

版 次 2017 年 9 月第 1 版 201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57-2109-0/G · 2109 定 价 42.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错误

负责调换

总序

新闻与大众传播事业在现当代与日俱增的影响与地位，呼唤着新闻学与传播学学术研究的相应发展和跟进。而知识的传承，学术的繁荣，思想的进步，首先需要的是丰富的思想材料的积累。

“新闻学与传播学经典译丛·大师系列”的创设，立意在接续前辈学人传译外国新闻学与传播学经典的事业，以一定的规模为我们的学术与思想界以及业界精英人士理解和借鉴新闻学与传播学在西方方兴未艾之际的精华，提供基本的养料，便于站在前人的肩膀上作进一步的探究，以免长期在黑暗中自行低效摸索。

将近十年前，在何道宽教授与我的发起和主持下，在司马兰女士的大力支持下，“新闻与传播学译丛·大师经典系列”开始启动，至今已推出十来种名著的中译本，在学界也较有影响。这首先是何道宽教授的贡献，作为英语科班出身、口译笔译俱

佳的高手，依然投身于传播学经典的引进；退休后更是一发不可收，每天清晨起床开始工作，每年推出好几本译著，而且专攻技术学派（何老师称之为“环境学派”），不但包办了哈罗德·伊尼斯、马歇尔·麦克卢汉著作的所有中译本，而且还延伸到保罗·莱文森等当代名家。

记得何老师说过，他热爱传播学学术翻译到了这样的程度：“不给我钱（稿费）我也愿意翻译。”我当时就感慨，新闻传播学界要是多有一些像何老师这样外语水平高、热衷翻译的专才就好了。可是在目前的学术考核著作下，译著辛苦和稿费低暂且不提，在多数学校还是不被承认科研工作量的。这就妨碍了许多为教学科研和生活所累的年轻学人接续这一事业，尽管也出现了像刘海龙这样的优秀青年译者。

好在随着新闻传播学的发展，越来越多的学人意识到了我九年前说的两个 80%：新闻学与传播学是舶来品，80% 的学术和思想资源不在中国；而见人多势众的研究队伍将 80% 以上的精力投放到虽在快速发展，但是仍处在“初级阶段”的国内新闻与大众传播事业的研究上。这两个 80% 倒置的现实，导致了学术资源配置的严重失衡和学术研究的肤浅化、泡沫化；专业和学术著作的翻译虽然在近几年渐成气候，但是其水准、规模和系统性不足以摆脱“后天失调”的尴尬。

如果说当年启动时，我们深感百余年前梁启超呼吁“国家欲自强，以多译西书为本；学子欲自立，以多读西书为功”对于当代新闻传播学的意义，如果说任公所言西学著述“今之所译，直九牛之一毛耳”的巨大落差，如果说新闻学与传播学相关典籍的译介比其他学科还要滞后许多，以至于我们的学人们对这些经典知之甚少，眼界相当狭窄，那么这种状况已经有所改观。如今的新闻传播学，虽然仍属小学科，但是近十年出版的图书数量猛增，其中译著的大量问世

2 新闻学原理

是最为引人瞩目的现象。

这些新闻传播学译著可能并非本本经典，事实上也出现了些许重复翻译。一些译本的翻译质量存在问题，译校也比较粗糙。但是总体而言，它们对于学术的推动和学科地位的提升功不可没，尤其是比较媒介理论、传播研究方法类译著，直接烘托了和滋润了年轻学子，令他们的研究水准迅速提升。回想十年前，尽管几乎所有新闻传播专业学生言必称传播学“四大奠基人”或“四大先驱”，可是当时他们的传播学译著一本也没有被翻译成中文。

本译丛将奉献新闻学与传播学大师的经典之作，如哈罗德·拉斯韦尔、埃尔·塔尔德、哈罗德·伊尼斯、麦克卢汉、库尔特·卢因、卡尔·霍夫兰等人的佳作。大部分名著是新近翻译出版的，部分名著是中文版的修订本，还另附英文全文，以便读者查阅。“译事之艰辛，惟事者知之。”从事这种恢弘迫切而又繁难备至的工作，需要好几代人做出不懈努力，幸赖同道和出版者大力扶持。我们自知学有不逮，力不从心，因此热忱欢迎中青年学人加入译者队伍，我们也将虚心聆听各界读者提出的批评和建议。

展江

2012年11月20日

目 录

| | |
|-------------|-----|
| 译者序 | 1 |
| 前 言 | 7 |
| 第一章 起 源 | 9 |
| 第二章 新闻采写原则 | 16 |
| 第三章 新闻首要功能 | 25 |
| 第四章 新闻选择 | 31 |
| 第五章 新闻取舍 | 40 |
| 第六章 新闻真实性 | 50 |
| 第七章 新闻获取和编辑 | 60 |
| 第八章 报纸个体从业者 | 75 |
| 第九章 评论版 | 81 |
| 第十章 评论的职责 | 86 |
| 第十一章 新闻自由 | 92 |
| 第十二章 编辑政策 | 99 |
| 第十三章 编辑结构 | 111 |
| 第十四章 新闻伦理 | 119 |

| | |
|--|-----|
| The Principles of Journalism | 133 |
| Preface | 135 |
| Chapter I The Origins | 138 |
| Chapter II Principles of Production | 145 |
| Chapter III The Primacy of News | 155 |
| Chapter IV The Selection of News | 163 |
| Chapter V The Rejection of News | 175 |
| Chapter VI Truth in The News | 188 |
| Chapter VII Getting and Handling The News | 200 |
| Chapter VIII Personality in The Newspaper | 220 |
| Chapter IX The Editorial Page | 227 |
| Chapter X Editorial Responsibility | 234 |
| Chapter XI The Freedom of The Press | 242 |
| Chapter XII Editorial Policy | 250 |
| Chapter XIII Editorial Construction | 266 |
| Chapter XIV Ethics of Journalism | 276 |
| Index | 292 |
| 索引 | 297 |

译者序

19世纪末20世纪初，美国进入了“新式新闻事业”时期，阿道夫·奥克斯（Adolph Ochs）的《纽约时报》奠定了“只报道事实”的客观而公正的新闻理念。美国现代新闻学随着美国“新式新闻事业”的出现而形成，关于新闻学的基本原理、采写原则、编辑学、行业规范及其伦理观、舆论学等分支学科逐渐成形，构筑了整个新闻学的学科体系。舒曼（Edwin L. Shuman）《应用新闻学》（*Practical Journalism*, 1903）、利昂·弗林特（Leon N. Flint）《编辑学》（*The Editorial*, 1920）、菲尔·宾（Phil C. Bing）《乡村周刊》（*The Country Weekly*, 1917）、乔治·佩恩（George Henry Payne）《美国新闻史》（*History of Journalism in the United States*, 1920）、《新闻工作者手册》（*Handbook for Newspaper Workers*, 1921）、《新闻采写原理》（*Newspaper Reporting and Correspondence*, 1919）、《新闻采写教程》（*Course in Journalistic Writing*, 1922）、卡斯珀·约斯特（Casper Salathiel Yost）《新闻学原理》（*The Principles of Journalism*, 1924）和沃尔特·李普曼（Walter Lippmann）《舆论学》（*Public Opinion*, 1922）等著述的出版标志着现代新闻学在西方

的形式。

以美国密苏里大学新闻学院创始人沃特·威廉（Walter Williams, 1864—1935）博士、《大陆报》创办人汤姆斯·密勒（Thomas Franklin Millard, 1868—1942）等为代表的美国“密苏里帮”从1902年就开始在世界范围推广美国新闻学，促进了世界新闻事业专业化和新闻教育的发展。威廉博士在1914年至1928年期间五次访问中国，对中国新闻界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20世纪二三十年代，随着西学东渐的深入展开，中国越来越多有胆识的学者、记者和官员赴欧美国家、日本进行学习和访问。一大批曾就读于密苏里大学新闻学院的记者、教育家、官员活跃于20世纪上半叶的中国新闻界、国际传播和外交领域，形成了中国新闻界的“密苏里帮”。其中代表人物有《广州时报》主笔黄宪昭、主管对外新闻的国民党中央宣部副部长董显光、《中央日报》社长马星野、《申报》著名记者、复旦大学教授汪英宾、路透社记者赵敏恒、国民党新闻官员沈剑虹、著名报人吴嘉棠、新闻教育家蒋荫恩、梁士纯、谢然之等。接受西方新闻教育的民国报人在创办本土新型报刊的实践中，掀起了新闻学研究的高潮。20世纪二三十年代可谓中国新闻学研究的“黄金”发展期，一系列新闻学著作和译著问世：戈公振《中国报学史》、《新闻学摘要》，蒋国珍《中国新闻发达史》，张静庐《中国的新闻纸》（上海，1928）、《中国的新闻记者》（上海，1928）、《新闻记者与新闻纸》，张九如和周翥青《新闻编辑法》，周孝庵《最新实验新闻学》，徐宝璜《新闻学大意》、《新闻学纲要》（1930）（与胡愈之合著）、《新闻事业》，黄天鹏《现代新闻学》、《新闻文学概论》（1930）、《新闻学刊全集》（上海，1928），任白涛《应用新闻学》（上海，1922），李公凡《基础新闻学》（上海，1931），邵振青《新闻学总论》（上海，1919），王解生《新闻纸改造》（北京，1923），王文萱《新闻概论》，吴定九《新闻事业经营法》（上海，1930），平民大学于1923年在北京出版的《新闻学系级刊》，北

平新闻学社于 1927—1928 年出版发行的《新闻学刊》、《报学杂志》、《新闻学报》。

1997 年，中国国务院学位办在文学门类中增设了一个一级学科——新闻传播学，下设两个二级学科：新闻学与传播学。15 年过去了，新闻传播学在中国得以长足发展，这得益于中国改革开放以来愈益开放的学术环境，也有赖于新闻研究者孜孜以求的进取精神。新闻学研究者不仅成功借鉴了西方先进的价值理念、职业规范和理论体系，而且在承袭前人的基础上从历史、理论、实务三个向度上继续努力而有所突破和创新。就新闻理论而言，近年来关于新闻价值观、新闻自由、新闻真实性的“时髦词”已经变成了近乎常识的概念，无论对新闻工作者，还是社会大众而言，这是纯粹的福音。然而，综观中国的新闻理论著述，各个概念、各个原则之间缺乏内在联系，零散而不系统的特点表明，中国的新闻学理论研究尚未成熟。理论是活的，在中国目前的语境下，相关研究已到了一个瓶颈，某些学者甚至有对某些理论中的重要概念进行“考据”的倾向。作为同业者，译者甚为担忧：这种倾向会将我们引导何方？

中国近现代新闻事业发端于在华外报，本土报刊带有浓厚的西方的办刊理念。译介和引进西方的新闻理论，不但成为 20 世纪上半叶中国新闻学者的重要任务之一，而且依然是今天新闻传播学界不可或缺的。不交流，不借鉴，学界难有突破。基于此，我们有责任将前人遗漏的西方新闻学的经典著述翻译成中文。

于 1924 年出版的《新闻学原理》和同时代的新闻学著述一道，推动了新闻传播学在西方的形成。卡斯珀·约斯特在《新闻学原理》中系统论述了新闻起源、新闻采写原则、新闻选择与取舍、新闻真实性、新闻的获取与编辑等关于新闻学原理的基本问题，某种意义上，它从专业主义的高度为新闻学科的理论体系构筑奠定了基础。

贴切受众的“平民主义”

约斯特《新闻学原理》最突出的特点，便是字里行间散发出强烈的受众观。处在“精英”的位置，约斯特却尽量站在受众的立场上思考。而这种思考无疑是一种伴随着阵痛而主动探索的过程，因为在约斯特的时代，新闻传播学刚刚起步，以约斯特为代表的新闻传播学学者直接从新闻传播主体的身份转换过来，重新闻而轻受众的思想倾向一时还难以去除。但理念的滞后不应成为实践缺失的充分理由，我们仍不得不思考：作为社会的“信息精英”，新闻从业者应该奉行何种理念？约氏的回答是，在承认新闻传播主体自律的可能性和有效性的前提下，报纸应该以受众为本，通过引起受众兴趣等手段来实现服务于公众的功能。为什么要以受众为本呢？正如作者所言：“在报纸的生产过程中，自身利益和公众利益不仅是兼容的，而且是统一的。”

有争议的“自由主义”

自由与约束的界限在哪里？这一极具历史争议的问题，在新闻界也是有争议的。在论及言论自由之于自由政府所必需的同时，约斯特指出，暂时限制新闻自由权利的泛用对于社会安全是必要的，他似乎是为自己，也为后人设下了一个矛盾，即产生多大的安全威胁时，新闻自由的去留才可被确定？从约斯特多次引述美国联邦法官的话可以看出，他对美国的新闻自由还是有信心的。由此也不难理解，作为“消极自由”论者的约斯特是从一种建设性而非批判性的眼光看问题。他认为，“新闻自由”须以客观事实为前提，以公众福祉为目的，其使用者必须有“良好的动机”和“公正的目的”。不管怎么说，这有待于实证，非一时一地的思辨所能解决。

坚持原则的“保守主义”

20世纪二三十年代，美国电子媒介的实力正逐步走向鼎盛。包括报刊在内的大众媒介不仅在客观上，也在受众的认识上具有了空前的影响力。在这种磅礴气势和普遍的媒介渗透力面前，约斯特没有跟随大家一道惊呼媒介的强大。他坚持了原有的看法。事实证明，保守的立场使他得以捍卫若干原则。虽然约斯特否认了报纸成为慈善机构的可能性，但他坚持认为：应为受众传递可靠的消息、引导舆论、支持公众权利、谴责政府腐败、改进原则和观念，并运用其力量促进和改善公共福利。换言之，约斯特已经构思了一系列看似模糊但在当时颇为全面的大众媒介的职能说。在他看来，媒介的影响力并没有人们所认为的这么强大，甚至它还有可能是脆弱的：假如它不忠于读者，违背了“以一种普遍方法为读者提供所支付的服务”的话，受众自然就会抛弃它。出于安全及维护公共服务等层面的考虑，坚持原则的选择显然是明智的。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王海

2012年9月

前 言

在这本书中，作者试图对新闻学基本原理加以界定和规范。关于此类界定和陈述的需求日益增长，促成了这本著作的问世。新闻学已经在很多专业人士心目中取得认可，其影响力得到认同。新闻事业已经成为现代生活和文明进步的必要条件，其发展亦成为我们这个时代的奇迹之一。它渗透到人类文明的各个层面，而且对人类的思想和成就产生持续影响。然而，新闻事业毕竟是一个新兴的行业，时至今日，整个行业人士才认识到，新闻业不仅是个体求职的普通路径，也是社会精英聚合的实体——“公共领域”。在这个“公共领域”里，个人的权利得以捍卫，个人的诚信得以维系，个人的责任得到认知。基于这样的认识，人们很大程度上把新闻事业作为一个整体来考虑，认为新闻是一种行业，它具备整体的利益和责任，并将其与作为个体职业的新闻业区分开来。由此引发了人们越发努力对以下系列问题达成共识：新闻究竟是什么？新闻应该遵循的标准是什么？新闻对公众应该承担的责任是什么？新闻的目标和理念是什么？

作者衷心希望，这本书某种程度上能够满足读者的这种诉求。由于奠定与本书明确陈述的要素原理相一致的基础似乎是必要的，有良知的记者和大多数从业者能够认知的某些具体准则就成为这样的基石。在试图陈述新闻事业的基本原理的过程中，作者认识到他并没有表达什么新想法，在经验丰富的报人看来，他的陈述近乎陈旧。的确，新奇的事物对于目的的实现可能是无关的。创新的观点可能仅仅是理论的表述。而作为阅历的必要产物，原则不可能是创新的。但是，重视原则的意识，及其运用原则的程度和方式，无论是自觉的还是无意识的，都因人的个性而变化。假如我们要建立良好的新闻业得以估量的标准，我们就有必要从从业者共同的阅历中归纳已经历时验证的必要的行为和实践要素，这些要素符合所有人际交往中被认知的那些公正的基本原则，并且给出了原则的具体形式。没有人可以欣然地全部履行这些原则，但是有人可能从自身的成熟经历及其总体认知出发，收集足够的资料为这样的基础作奠基。假如我撰写的这本书将以某种方式有助于建立新闻业基本原则的体系，那么它的主要目的就实现了。

但是，作者希望这次尝试和努力的益处不仅局限于本职领域。没有任何人类的代理机构能像新闻业这样与公众保持着连续、亲密和持久的关系。无论新闻业的影响力是深远的还是肤浅的，也无论是好的方面还是坏的方面，这种影响力的确普遍存在于生活的方方面面。因此，新闻业的产品是公众关注的公共产品，而新闻业本身的思考、指导行业自身并希望借此对行业行为加以评判的标准、新闻业对公众所担负责任的认识、新闻业的宗旨和理念等都应该关系大众利益。我们有必要让公众更好地理解新闻业所面临的困惑，以及践行其功能和实现其理念的过程中某种程度上必须面对的要素。我们有必要更好地理解引导新闻最佳报道的原则，更好地理解新闻的激励作用，更好地理解成千上万未留下名分的记者以付出生命为代价对公众作出的贡献和服务。作者真诚地希望这本书有助于理解新闻业的基本原则。

卡斯珀·约斯特

第一章 起 源

考古学家在探究古代史实时，从未发现远古时代人类的本质与今天有何不同。数万年前的男人们和女人们与现在的男女具有同样的兴趣、愿望、热情、罪恶感和美德，他们为同样的感觉和几近同样的理性而感动。因此，我们可以大胆假定：当该隐（Cain）^① 被

① 该隐（Cain），圣经人物，亚当和夏娃的长子。根据《创世记》，有一日，亚当和他妻子夏娃同房，夏娃就怀孕了，生了该隐（意为“得”），便说：“耶和华使我得了一个男子。”又生了该隐的兄弟亚伯。亚伯是牧羊的，该隐是种地的。有一日，该隐拿地里的出产为贡物献给耶和华，亚伯也将他羊群中头生的羊的脂油献上。耶和华看中了亚伯和他的供物，只是看不中该隐和他的供物。该隐就大大地发怒，变了脸色。耶和华对该隐说：“你为什么发怒呢？你为什么变了脸色呢？你若行得好，岂不蒙悦？你若行得不好，罪就伏在门前。它必恋慕你，你却要制伏它。”该隐与他兄弟亚伯说话，二人正在田间，该隐起来打他兄弟亚伯，把他杀了。耶和华对该隐说：“你兄弟亚伯在哪里？”他说：“我不知道！我难道是看守我兄弟的吗？”耶和华说：“你做了什么事呢？你兄弟的血有声音，从地里向我哀告。地开了口，从你手里接受你兄弟的血。现在你必受这地的咒诅。你种地，地不再给你效力，你必流离飘荡在地上。”该隐对耶和华说：“我的刑罚太重，过于我所能当的。你如今赶逐我离开这地，以致不见你面。我必流离飘荡在上，凡遇见我的必杀我。”耶和华对他说：“凡杀该隐的，必遭报七倍。”耶和华就给该隐立一个记号，免得人遇见他就杀他。于是该隐离开耶和华，住在伊甸东边挪得之地。（本书页下脚注未标明的均为译者注，下不一一标明。）